

证券代码：833407

证券简称：ST 亚华医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深圳亚华医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5日以书面和网络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田亚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、监事、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深圳亚华医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规则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，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30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深圳亚华医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2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亚华医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亚华医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30日